

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、部门，校直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我校师生员工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根据省委、省政府和省教育厅最新通知要求，结合我校防控工作实际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全面做好封校工作。保卫处要做好学校南北门的封闭管理和值勤工作，做到严控严管。除应急管理人员和值班人员外，严禁学校其他教职工和外来人员及车辆进出校园。进入校园者，要登记相关信息并接受体温检测。

2. 严禁组织一切大型聚集性活动。一律关闭校内学校礼堂、体育馆、操场、乒乓球室等一切室内外活动场所，各活动场、会议室等由相关负责单位做好管控和检查。

3. 严禁学生提前返校。学工处、教务处等部门和各二级学院要逐一告知学生严禁提前返校，何时返校等待学校通知。

4. 做好人员摸底排查工作。后勤管理处、机关党总支、

离退休工作处分别负责二级学院、部门、离退休人员及其子女、家属的摸底排查工作，有关情况及时上报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5. 做好湖北籍车辆的排查工作。保卫处、后勤处、基建处负责协调物业分别做好校园、学苑小区和东宿舍院、学苑花园的湖北籍车辆排查工作，若有湖北籍车辆及时报告公安部门。

6. 做好相关物资储备工作。后勤处做好口罩、消毒液、体温计、消毒喷洒设备等相关物资的准备工作。

7. 做好公共场所消毒工作。后勤处联合相关物业部门，做好校园、学苑小区、学院花园和东宿舍区公共场所的消毒工作。

8. 做好学生防控工作。学工处负责告知学生不要外出参加专升本、本考研、事业编等各类辅导培训及聚餐、聚会等聚集性活动。

9. 加强疫情防控的宣传工作。宣传部会同有关部门发挥校园网、微信平台、qq群的宣传动员作用，做好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和指导工作，做到师生不信谣、不传谣。

10. 加强应急值班管理工作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停止休假，进入工作状态。各二级学院、部门，校直各单位值班人员和带班领导务必做好值班、带班工作，确保信息畅通。

11. 做好教师的防控工作。后勤处、机关党总支会同人事处等部门做好教师的跟踪管理工作，尤其是4名湖北籍教

师。国际交流与合作处负责外籍教师管理工作，做到信息传达到位、管理到位和服务到位。

12. 严禁所有人员参加聚会、聚餐等聚集性活动。各二级学院、部门、校直各单位要通知所有教职工，要居家度假，不参加一切聚会、聚餐、走亲访友等聚集性活动。

滨州学院

新型冠状病毒性肺炎

防控工作领导小组

2020年1月26日